

# 成交通知书

西安森合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：

你方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所递交的榆林市府谷县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(II)监理合同包 2 (哈镇项目区) 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根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，经采购人确认，并确定为此项目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(人民币): 231000.00 (贰拾叁万壹仟元整)

服务期: 365 日历天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〉的通知》(陕财办采[2018]23号)相关规定，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(<http://ccgp-shaanxi.gov.cn/zcdservice/zcd/shanxi/>)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，凭政府采购中标(成交)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。

请你方在收到本通知后的 10 日内与府谷县水利局联系，按照谈判文件以及你方在投标时承诺的各项条款，进行合同签订事宜。

特此通知！

采购人： 府谷县水利局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李川 (签字或盖章)

采购代理机构： 陕西大行德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郝向东 (签字或盖章)

2025 年 10 月 17 日